

高雄市前鎮區獅甲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80660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三路45號
承辦單位：高雄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

承辦人：李佳璇
電話：07-537-6832
電子信箱：khedu710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獅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專字第11070521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0學年度教學輔導教師培訓研習實施計畫（45696896_11070521600A0C_ATTCH3.odt）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辦理「110學年度教學輔導教師培訓研習實施計畫」乙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高雄市110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相關事宜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辦理日期：110年10月23日（六）、10月24日（日）、11月6日（六）、11月7日（日），共四日。

（二）研習時間：9時至16時。

（三）課程代碼：課程代碼：3206257。

（四）辦理地點：前鎮區獅甲國小（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三路45號）。

（五）參加對象：本市幼兒園、國中小及高中（職）之教師。

（六）研習報名：

1、即日起至研習前三天截止，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



訊網」網站報名，課程代碼：3206257。

2、本研習採線上報名方式，不受理現場報名，請研習教師注意與配合。

三、參與研習之學員請所屬學校惠予公(差)假登記，惟課務需自理，研習當日適逢假日，得於一年內核實補休。

四、因應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症(COVID-19)防疫，請於報名時填寫相關資訊，並請自行攜帶口罩，會場會準備酒精消毒，並請教師勤於洗手，確保健康。

五、天候不佳則依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，課程如有調整另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公告。

六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洽本案承辦人李佳璇小姐07-5376832，07-3311466轉710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

副本：本市教育局(含附件)、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(含附件)

